监察管理制度

CNGR中伟	文件编号	ZW/MR-HRC-4-003
	文件版本	A/1
监察管理制度	页数/页码	第1页共7页
	发布时间	2023-1-6

[illegible]

…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2.范围

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中心、部门及下属各分（子）公司舞弊监察工作。

3.定义

3.1 本制度所称舞弊，是指公司内、外人员采用违法违规手段，损害或者谋取公司利益，同时可能为个人带来不正当利益的行为。

3.2 损害公司经济利益的舞弊，是指公司内、外人员为谋取自身利益，采用[illegible]违规手段使组织经济利益遭受损害的不正当行为。具体包括下列情形：

3.2.1 收受贿赂或者回扣；

3.2.2 将正常情况下可以使公司获利的交易事项转移给他人；

3.2.3 贪污、挪用、盗窃公司资产；

3.2.4 使公司为虚假的交易事项支付款项。

[illegible]

3.3.4 隐瞒或者删除应当对外披露的重要信息；

本文件解释权归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纪违规行为进行记录、调查、汇报，跟进后续处理，定期向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（长）汇报反舞弊工作并听取其指导意见。

5.工作程序

5.1 舞弊的预防

5.1.1 舞弊的预防是指采取适当的措施防范舞弊的发生和蔓延，或在舞弊发生时，将其危害控制在最低限度内。

5.1.2 舞弊的预防及日常管理工作应做好以下事项：

5.1.2.1 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；

监察管理制度

[illegible]

公司举报信息如下：

举报电话：19375166553

举报邮箱：jubao@cngrgf.com.cn

举报信箱：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运达中央广场 B 座 16 楼 中伟审计监察中心

邮政编码：410600

举报微信小程序码：

廉洁中伟

受理部门：审计监察中心

5.1.3 审计监察中心及其他相关人员在进行审计、检查、评估等工作时，应对以下方面予以重点关注：

5.1.3.1 公司经营目标、年度预算、管理措施的合理性和可行性；

5.1.3.2 财务管理基础和管理能力的情况；

5.1.3.3 工作程序、审批决策程序规范性及内部控制情况。

评估结果及时向董事会（长）汇报，根据批示情况开展下一步工作。不得对涉嫌舞弊的

5.2.6. 如有必要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

的措施落实整改建议，避免或降低公司财产损失。审计监察中心对整改完成情况进行监督确认。

5.4 监察工作的指导和监督

5.4.1 公司审计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舞弊监察工作通报会，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年度监察工作开展情况、取得成绩，下一年度监察工作建设方案与实施计划以及其他有必要说明的事项。

5.4.4 公司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应有效参与以下工作：

5.4.4.1 督促管理层建立公司范围内的反舞弊文化环境，监督管理层依照公司反舞弊条例开展工作；

5.4.4.2 审核管理层的反舞弊程序及相关措施，包括管理层对舞弊风险的认定和反舞弊措施的实施。

5.4.4.3 [illegible]

[illegible] 其工作 [illegible] 与管理层进行必要沟通，并接受董事会、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。

5.5 奖励及责任追究

5.5.1 舞弊行为经调查属实的，公司将按照 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项会议决议，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，[illegible]

[illegible]送司法机关。

6.相关文件

6.1《有奖举报管理办法》

7.相关记录

无

8.相关附件

无

本文件版权归中[illegible]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